

# 中共广西壮族自治区高等学校工作委员会

桂党高工宣〔2015〕12号

## 关于开展广西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 优秀学习成果评选活动的通知

各高等学校：

为进一步提高我区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的针对性和实效性，不断开创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改革新局面，经研究，决定举办广西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优秀学习成果评选活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活动宗旨

通过指导大学生认真研读马克思主义经典著作、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和中国化马克思主义的理论，让大学生系统了解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为总书记的党中央在治国理政方面提出的一系列新思想新论断新观点，准确理解和把握在实践基础上的理论创新在坚持、继承、丰富和发展马克思主义方面的亮点，引导广大大学生自觉投身于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实践之中。

### 二、参评成果主题

围绕党的十八大、十八届三中、四中全会和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开展以我的中国梦、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谈理想信念、看改革开放、议国情区情、论理论经典等理论热点问题为主题的研究性学习活动。

### 三、参加人员

全区高校大学生（含研究生）。

### 四、推荐参评作品指标分配

（一）本科院校每校推荐 4-5 篇（份），高职高专、成人高校每校推荐 2-3 篇（份）。是博士、硕士学位授予单位的高校可增加推荐 2-3 篇（份）。

（二）原则上每门思政理论课（含研究生思政理论课）推荐 1 篇（份）优秀成果参评。

### 五、奖项设置

根据各高校报送的参评作品的数量及质量，根据作品的类别，分别评选出一、二、三等奖和优秀奖若干名。

### 六、参评成果形式及要求

（一）所有参评成果必须是在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学习过程中，围绕思想政治理论课的教学内容，在教师指导下由大学生（含研究生）自主完成的各种学习成果。成果形式既可以以学习小组、研究小组的团队形式，也可以个人的方式，包括读书笔记、学习心得、研究论文、调研报告、微博评论、微视频、艺术作品（雕塑、油画、素描、书法、诗歌等）。

具体要求：

1. 读书笔记、学习心得类：主要是大学生关于马列经典著作的学习笔记、读书报告和学习感悟等。

2. 研究论文、调研报告类：主要是大学生思想政治理论课

学习过程中，在教师指导下的研究性论文和社会调查研究报告。

3. 微博评论类：主要是大学生运用所学的理论通过微博方式对当前社会热点进行点评分析。

4. 微视频类：主要是学生自拍的唱响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主旋律的记录（例如“秒拍校园正能量”），也可以是大学生对社会热点问题的焦点访谈视频，还可以是大学生自己讲思政课的微课视频。

5. 艺术作品类：含雕塑、油画、素描、书法、诗歌等文学艺术作品形式的学习成果则需要紧扣思想政治理论课学习的主题和要求，反映改革开放以来国家和广西发展的伟大成就，充分体现当代大学生对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道路自信、理论自信、制度自信精神状态。

（二）提倡原创，严禁抄袭和弄虚作假。

（三）参评成果的完成时间：2014年9月—2015年6月期间，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含研究生公共理论课）各门课程学生完成的优秀学习成果。

（四）参评成果署名并请自行排序，一般不超过6人。成果需附上指导教师点评（无教师点评不能参评）和指导教师姓名。

## **七、参评成果报送要求**

（一）以读书笔记、心得体会、研究论文、调研报告形式参评的成果一般要包括封面、摘要、正文和附件。基本要求如下：

1. 封面标明课题名称、研究时间、年级班级、指导教师、

课题小组成员。作者署名人数一般不得超过 5 人，并请自行排序。指导教师人数限 1 人。成果最后要有指导教师签字。

2. 摘要控制在 300 字以内。

3. 正文字数控制在 3 万字以内，采用 Word 文档，A4 纸，页边距设置上、下、左、右均为 2cm；标题用三号黑体；内容正文用小四号宋体，行间距 20 磅。报告正文前的内容摘要、关键词请用五号楷体，并注明【内容摘要】、【关键词】字样。正文下方请标明页码（页码格式为阿拉伯数字，居中）。

4. 参评成果以纸质稿和电子稿两种形式同时报送。纸质稿需一式 6 份（加盖学校公章），其中 5 份为匿名稿（供评委使用）。送交评审材料将不予退还，如附珍贵照片等材料，可交复印件或者光盘。

（二）以微博评论方式的成果需要提交微博账号、微博页面复印材料、微博跟帖等社会影响力的证明材料。

（三）以微视频方式的学习成果，视频时间要求在 10 分钟以内，需刻录成光盘。

（四）以雕塑、油画、素描、书法、诗歌等文学艺术作品形式的优秀学习成果需要提交作品照片，并附上作品创作意图说明。

（五）我委厅委托广西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骨干教师培训和研修基地（广西师范大学）负责收集材料。参评材料邮寄地址及联系人：广西师范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桂林市育才路 15 号）

唐文利老师收，邮编：541004。电子文稿请发至电子邮箱：  
skb\_jiaoxue@126.com,截稿日期：2015年9月15日，逾期不予  
受理。

未尽事宜，请与活动承办方联系，联系人及电话：唐文利，  
0773-5848355。我厅思政处联系人及电话：张莉，0771—5815117。

中共广西壮族自治区高等学校工作委员会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5年6月16日